

作主門徒

2021. 8. 21

【經文】路十四：25-27

國語堂的異象是「成熟的門徒、相愛的團契、合一的宣教」，其中第一個就是「成熟的門徒」，今天我們就從耶穌的教導來學習如何作主的門徒。

一、每個基督徒都要作主門徒，沒有_____。

路十四：25「有極多的人和耶穌同行。他轉過來對他們說...」

耶穌這段經文不是對十二個使徒說的，而是對所有想要跟隨他的人說的，意思就是每一個要跟耶穌建立關係的人，都是一個同樣的標準。不是傳道人一種標準，小組長一種標準，組員一種標準；也不是有一種單單相信的基督徒跟另一種比較委身的基督徒，兩種不同標準。耶穌不是對群眾說：「跟隨我的人會得到更豐盛的生命」，然後轉過身來對門徒說：「跟隨我的人要背十字架。」全然委身、完全擺上，是對每個基督徒的要求，不能說，我只要當基督徒，不要當門徒。每個基督徒都是門徒，沒有選擇。

二、作主門徒就是把耶穌當作生命中的_____。

耶穌說到「父母、妻子、兒女、弟兄、姊妹，和自己的性命」，其實就是我們生命中最重要人際的關係，以及我們維繫自我身份的關鍵因素，就是我們人生的計畫與追求的目標。耶穌意思是：如果你要成為基督徒，如果你要做我的門徒，就要把我當作比你原先「生命中最最重要的還要更加重要」。不是把你人生拼圖拼好了，然後留下一塊空間，讓我可以融入進去；而是你要從生命的寶座上下來，讓我做你生命的主，為你規劃你的人生。我不是滿足你人生目的的途徑，我本身就目的。我才是你生命的主，你的終極目標。

三、作主門徒就是把耶穌當作生命中的_____。

路十四：26「人到我這裡來，若不愛我勝過愛（愛我勝過愛：原文是恨）自己的父母、妻子、兒女、弟兄、姊妹，和自己的性命，就不能作我的門徒。」

耶穌都叫我們愛仇敵了，怎麼可能要我們恨自己最親近的家人，耶穌是以猶太文化習慣的用法，以「恨」來表達：比較而言，「更愛」另一個。耶穌為什麼不直接說要跟隨我就要把我當作最重要、最優先，而要用愛與恨這樣的方式來表達呢？因為作主門徒不光是優先順序、不光是責任，不光是順服，而是有強烈的熱情在當中。耶穌說：我要你的愛，我希望你愛我。祂說：你看看這些愛的關係，父母、兒女，這是親情，妻子是愛情，弟兄、姐妹，這也可以指朋友，是同儕之間的友情。耶穌提到每一個不同的愛的關係，然後他說，我提供給門徒的愛、我渴望從門徒得到的愛，會使親情友情愛情相比之下，都顯得黯淡無光。作主門徒是要把耶穌當作生命

中的最愛，作主門徒是愛上了耶穌。不光只是固定做禮拜，固定奉獻，做一切該做的事，而是瘋狂的愛上耶穌。

四、作主門徒是把自己放在_____下

路十四：27「凡不背著自己十字架跟從我的，也不能作我的門徒。」

耶穌為什麼不說，凡不背著我的教訓，凡不背著我的榜樣來跟隨我的，就不能做我的門徒？而要說背著十字架？背起十字架：把自己當成一個被定罪的囚犯，把自己放在那樣的位置上。耶穌說要成為我的門徒，就是要將你自己與我認同，要做我的門徒就是要知道：「當我死了，你也死了。」意思就是神看著你，是看到你已經償還了一切的罪債，沒有虧欠，都還清了。

從此以後，每天早上起床，就提醒自己你在基督裡，你已經死了，提醒自己你在基督裡的身份，提醒自己你不需要證明任何事，你已經被接納了，耶穌已經為你成就一切。每天都活在十字架的遮蓋下，而不是活在別人不滿意的陰影下。背起十字架就是：我活出像耶穌一樣捨己服事的生活；也表示我知道祂已為我完成的一切，我享受在祂為我贏得的豐盛裡。

結論

作門徒就是活出已經在基督裡得到的豐盛。能夠把耶穌看作第一，能夠將耶穌當作生命的最愛，是因為你活在十字架底下，是因為你浸泡在福音當中。「門徒的生活，就是十字架的生活。」十字架是刑具，但不是像電椅或者槍斃那樣立刻死亡，而是慢慢慢慢、一步步地死亡。作主門徒也是如此，是逐步成長的，越來越愛耶穌，越來越覺得其他人事物的愛，比起耶穌的愛，像是星星比起太陽。我們透過每天靈修、透過每週崇拜、透過門徒訓練，越來越體會基督的愛，也越來越愛基督，這就是作主門徒。